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87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57,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人民币)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人民币)
1	收购新华三 6.98%股权	353,092.09	350,000.00
2	研发设备购置项目	40,100.00	40,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167,000.00	167,000.00
合计		560,192.09	557,000.00

注：本次收购新华三 6.98%股权的价格合计为 498,795,142.80 美元，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 2025 年 11 月 28 日（签署协议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汇率为 1 美元兑人民币 7.0789 元）计算，合计人民币 353,092.09 万元。

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投入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41,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人民币)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人民币)
1	收购新华三 6.98%股权	339,106.39	339,000.00
2	研发设备购置项目	40,100.00	40,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162,000.00	162,000.00
合计		541,206.39	541,000.00

注：上表收购新华三 6.98%股权的投资总额为支付股权转让款时实际换汇使用人民币金额。

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投入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本次发行方案调整不构成发行方案重大变化。同时，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